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14日至2025年06月13日止。

第 8255366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16日

商 标

慕丽恩

申 请 人 福州瑞龄品牌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鳌港路16号万科金融港1座1梯1612单元

代理机构 广州好好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肥皂；擦洗溶液；鞋油；研磨剂；香精油；化妆品；牙膏；香；动物用化妆品；空气芳香剂